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6)

公告
董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非執行董事陳飛先生由於工作變動申請辭任非執行董事。陳飛先生之辭任將自本公司適時召開的股東大會上選出新任非執行董事起生效。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建議委任杜欣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該委任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落實。

載有有關上述議案詳細資料的本公司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接到陳飛先生（「陳先生」）的辭任函，告知董事會陳先生由於工作變動辭任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之辭任將於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適時召開的股東大會上選出新任非執行董事起生效。

陳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陳先生於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發展所作出之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進一步宣佈，建議委任杜欣女士（「杜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該委任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落實。

杜女士之履歷

杜欣女士，48歲，中級經濟師，杜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得北京化工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得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曾任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集團公司」）對外經濟工作辦公室副主任，運營管理部副部長。現任集團公司運營管理部部長、北京同仁堂國藥（香港）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杜女士擔任第九屆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為零。此乃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計及杜女士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其薪酬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杜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其委任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終止，並在其任期屆滿時可以連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外及於本公告日期，杜女士：

- (i) 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之任何成員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 (ii) 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並無於過去三年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i) 並無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及
- (iv) 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會概不知悉有關委任杜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披露的任何資料。

載有有關上述議案詳情的本公司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張毅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毅先生、張春友先生及溫凱婷女士，非執行董事陳飛先生及馮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清霞女士、詹原競先生及李兆彬先生，及職工董事朱東生先生。